育達科技大學

112學年第十六屆育達青年遴選計畫

**壹、依據：**本校育達青年遴選辦法。

**貳、育達青年選拔條件：**

一、一般條件

(一)凡在本校就讀滿一年具學籍之在學學生(不含延修生)且未曾當選育達青年者。

(二)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七十五分以上，未曾有不及格科目。

(三)前一學年操行成績八十二分以上且未受校規懲處。

二、特別條件

具下列優良事蹟之一者：

(一)辦理活動為校爭光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(二)擔任幹部，推展活動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(三)熱心公益，推展社會服務工作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(四)學術研究具優秀成果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(五)積極參與及推動校內外重大活動，有具體事蹟足資褒揚者。

(六)具有領導才能，展現國際視野，有具體事蹟足資褒揚者。

(七)具學藝類、證照類及體育類等優良事蹟者。

(八)其他優良事蹟足為全校楷模者。

**參、選拔名額：**本屆育達青年選拔總名額，以五名為原則。

**肆、選拔方式：**

育達青年採推薦甄選方式，選拔程序分初選及決選，茲分述如下：

一、初選階段：各班導師與各行政單位均可推薦候選人，經各系進行初選後，每系至少推舉一名候選人，並於**112年10月13日(五)**前填具申請表格及佐證資料，經院長複核推薦後，逕送學生事務處體育暨課外活動組彙整後，送書審委員評分，書審委員由校長、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學務長、各學院院長擔任。

二、決選階段：由校長、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學務長、各學院院長、各學院教師代表一人、日間部及進修部學生會會長組成遴選委員會，校長為主任委員。候選人必須參與決選面試說明會，才能進行最後決選，決選時，候選人必須進行即席演講、報告說明及才藝表演，遴選時應經遴選委員會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。

三、決選評定方式：

(一)初選書面審查成績占百分之四十；決選面試成績占百分之六十；總分共100分。

(二)決選階段評審委員應召開遴選會議，就各候選學生書面資料審查評定成績，及各候選學生即席演講及綜合表現進行決選，確任當選名單。

(三)總分相同人數逾應選出名額時，評審委員得就其事蹟討論議定或票決之，必要時得由主任委員裁決。

**伍、遴選活動期程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程 | 作業項目 | 備註 |
| 112.09.18(三)～112.10.12(四) | 經各系進行初選 |  |
| 112.10.13(五) | 將初選代表資料繳回體課組 | 初選代表需備齊報名表及書面資料(勿膠裝)一式2份及電子檔1份，送回體課組。 |
| 112.10.16(一) ～112.10.20(五) | 書面資料評比 | 由各院院長評比初選推薦分數。 |
| 112.10.25(三)  下午1:30  地點：小劇場 | 候選人決選說明會 | 1.各系候選人請穿著正式服裝(當日會拍宣傳照)  2.各系候選人抽籤(即席演講題目) |
| 112.11.14(二)  下午17:30  地點：國際會議廳 | 面試決選會彩排 |  |
| 112.11.15(三)  下午13:30  地點：國際會議廳 | 面試決選會 |  |
| 112.11.25(六)  地點：24週年校慶慶祝大會會場 | 24週年校慶慶祝大會頒獎 |  |

**陸、當選育達青年者：**

一、頒發中英文當選證書、獎座及獎金新台幣五仟元。

二、校內公開表揚並報導。

三、優先受推薦代表學校出席校外活動或參加競賽

四、校內人員聘用時得優先錄用之。

五、其他依本校規定得予之獎勵。

六、擔任本校形象大使，進行各項親善級招生活動。

**柒、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候選學生繳交佐證資料，可參閱附表之建議。

二、面式決賽請穿著正式服裝出賽。

**捌、佐證資料所需資料**

一、內容參考如下：

1.封面。

2.目錄。

3.推薦表。

4.個人基本資料。

5.個人自傳。

6.歷年成績。

7.歷年學科、術科得獎事蹟。(附證明、獎狀或照片)

8.歷年優良、競賽事蹟。(附證明、獎狀或照片)

9.歷年證照取得。(附證明、獎狀或照片)

10.歷年志願社區服務。(附證明、獎狀或照片)

11.其他相關傑出或優良事蹟資料。

12.對於參與此活動的心得感想。

13.資料皆已就讀本校期間為主。

二、推薦表製作範本如下：

1.版面設定上2cm、下2cm、左1.5cm、右1.5cm。

2.字型皆為標楷體、大小為13級，資料請用電腦打字輸出。

3.隔頁為直式、置中、字型大小為50。

4.請附上側標及頁碼。

5.表格若有不足時，得自行增加。

6.資料皆已就讀本校期間為主。

7.佐證資料請放於附件。

8.請自行準備推薦資料2份。

9.總頁數不可超過20頁，目錄、隔頁、佐證資料不列入頁數計算，並以單面列印方式釘書針裝訂，勿膠裝

10.請將推薦資料及佐證資料存成PDF檔並燒錄成CD，連同書面資料繳交。

**玖、決選相關注意事項**

(一)決選當天請號召親友團到場觀賽加油，人數以不超過20人為原則。

(二)決選當天請著正式服裝，勿著短褲、涼鞋。

(三)可自備加分表演增加評審印象。

**拾、書面審查評分表：**

育達科技大學

112學年第十六屆育達青年初選書面審查評分表

系級： 姓名： 學號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書面審查** | | |
| 項目 | | 總分 |
| 學業成績 | 10% |  |
| 競賽成績 | 20% |
| 證照成績 | 20% |
| 擔任幹部 | 10% |
| 社區服務 | 20% |
| 其他(優良事蹟、資料完整度等) | 20% |
| 建議事項 |  | |

書審委員簽名：

**拾壹、決選面試審查評分表：**

育達科技大學

112學年第十六屆育達青年決選面試評分表

系級： 姓名： 學號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決選面試** | | |
| 項目 | | 總分 |
| 台風 | 30% |  |
| 即席演講 | 25% |
| 臨場反應 | 25% |
| 其他  (親友團出席狀況、服裝儀容、個人特色、才藝表演…等) | 20% |
| 總評意見 |  | |

評審簽名：